

Distr.: General 16 July 2004 Chinese

Original: French

安全理事会

第五十九年

大会

第五十九届会议

临时议程*项目67(h)

审查和执行大会第十二届特别会议的《结论

文件》: 区域建立信任措施: 联合国中部

非洲安全问题常设咨询委员会的活动

2004年7月14日赤道几内亚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

谨以联合国中部非洲安全问题常设咨询委员会现任主席的名义,随函转递2004年6月21日至25日在赤道几内亚共和国马拉博举行的委员会第二十一次部长级会议的报告(见附件)。

请将本函及其附件作为大会临时议程项目 67(h)的文件和安全理事会文件分发为荷。

常驻代表

大使

利诺•西马•埃库阿•阿沃莫(签名)

04-43054 (C) 220704

220704

^{*} A/59/150。

2004年7月14日赤道几内亚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的信的附件联合国中部非洲安全问题常设咨询委员会第二十一次部长级会议的报告

导言

联合国中部非洲安全问题常设咨询委员会第二十一次部长级会议于 2004 年 6月21日至25日在赤道几内亚共和国马拉博举行。

除安哥拉、中非共和国和刚果民主共和国外,所有成员国,即布隆迪、喀麦隆、刚果共和国、加蓬、赤道几内亚、卢旺达、圣多美和普林西比、乍得,参加了此次会议。

在开幕式上:

- 联合国秘书长驻中非共和国代表拉明·西塞将军宣读联合国秘书长的贺信。

赤道几内亚共和国总理米格尔·阿比阿·比特奥阁下致开幕词。外交、国际 合作与法语国家事务部副部长何塞·艾斯诺·米查·阿肯阁下致闭幕词。

工作情况

一. 通过议程

委员会通过了如下议程:

- 1. 通过第二十一次部长级会议议程
- 2. 若干成员国的地缘政治和安全状况
 - 布隆迪、赤道几内亚、中非共和国、刚果民主共和国、圣多美和普 林西比、乍得
- 3. 中部非洲国家经济共同体与联合国之间的合作
 - 秘书长关于中部非洲多学科评估团的临时报告的执行情况
 - 大湖区问题国际会议的筹备情况
- 4. 委员会的未来
 - 对委员会功能的审慎思考
 - 委员会与中部非洲和平与安全理事会的关系
- 5. 审查并通过关于委员会活动的决议草案

6. 其他事项

二. 若干成员国的地缘政治和安全状况

布隆迪

委员会欣喜地看到布隆迪局势所取得的进展,尤其是:

- 2003 年 11 月 16 日,布隆迪过渡政府与保卫民主全国委员会/保卫民主力量签署《停火总协定》:
- 保卫民主全国委员会/保卫民主力量切实融入布隆迪过渡政府和新成立 的国防部队。

然而,委员会仍然深为关切的是,缺少足够的财政资源来切实启动解甲还乡的进程,而这方面的延宕可能损害整个和平进程。委员会谴责胡图人民解放党/民族解放力量顽固不化,不顾过渡政府和国际社会所作的努力,继续不参与和平进程。中部非洲国家经济共同体(中非经共体)没有大力参与寻求解决布隆迪危机的办法,这也使委员会感到焦虑。

在寻求布隆迪当前危机的持久解决办法方面,委员会重申它坚持严格遵守2000 年 8 月签署的《阿鲁沙和平与和解协定》,并支持大湖区和平倡议国家元首峰会2004 年 6 月 5 日在坦桑尼亚达累斯萨拉姆作出的决定。委员会欢迎安全理事会派遣联合国驻布隆迪特派团,于 6 月 1 日开始工作,并呼吁有关各方向这个特派团的工作提供便利和支持。

委员会还呼吁:

- 胡图人民解放党/民族解放力量立即与布隆迪过渡政府签署《停火协 定》,并重新加入在《阿鲁沙协定》框架内发起的当前和平进程;
- 布隆迪过渡政府着手解除平民百姓的武装;
- 国际社会向解甲还乡进程提供必要的财政支助,该进程的切实启动和成功是遵守《阿鲁沙协定》所订选举时间表的前提条件。

委员会建议:

- 订立一个有利于达成妥协的选举和政治制度;
- 寻求共识,作为可以促进和平共处和民族和解的途径;
- 遵守《阿鲁沙协定》制订的时间表。

委员会还敦促中非经共体更踊跃参与寻求布隆迪危机的持久解决办法。为此,委员会请中非经共体秘书处和现任主席与大湖区和平倡议接洽,共同拟定促使布隆迪恢复和平的行动。

中非共和国

委员会欢迎过渡政府为执行 2003 年 10 月 27 日 "全国对话"的各项建议所作的努力,以及该国继续普遍存在的政治共识。

委员会欣喜地看到过渡政府承诺遵守选举时间表,但对该国的经济和安全局 势深感关切。委员会欢迎过渡政府、中部非洲经济和货币共同体(中非经货共同 体)在法国的后勤支援下,共同致力于恢复全国境内的安全。

不过,委员会断言,只有改善中非共和国的经济和安全局势,才能便利在最好的条件下维持各次选举的预定日期,并巩固该国当前在政治方面的积极变化。为此,委员会呼吁:

- 双边多边捐赠方和国际金融机构格外关注中非共和国的经济和财政状况,并向其提供必要的支助;
- 中部非洲经货共同体成员国保持并尽可能加强它们为促进该国安全、尤 其是促进全面彻底解除武装及重组国防与安全部队所作的努力;
- 中部非洲经济共同体的其他国家和国际社会参与当前为保证中非共和 国安全所作的努力。

最后,委员会呼吁中部非洲经济共同体秘书长积极地参与中非共和国当前的 选举进程。

刚果民主共和国

委员会对刚果民主共和国的机构和过渡进程所遭受的各种威胁感到关切。

委员会呼吁刚果民主共和国的所有政治阶级严格遵守《包容各方的全面协定》中的各项规定。

委员会欢迎联合国刚果民主共和国特派团(联刚特派团)所作的努力,并请联合国继续支持该国当前的和平进程。

最后,委员会敦促国际社会支持刚果人民在重建、民族和解和筹备选举方面 的努力。

赤道几内亚

委员会欣喜地看到 2004 年 4 月举行议会和地方选举时的气氛,并欢迎以自由化和政治开放的意愿,组建一个新的政府,除现有的赤道几内亚民主党外,扩大至所有其他政党。

委员会强烈谴责以武力推翻民选机构的企图,并欢迎次区域国家在这些悲痛 事件发生期间给予赤道几内亚支持。

委员会再次坚决和明确地谴责一切以武力夺权的形式,特别是借助雇佣兵夺权。鉴于雇佣兵现象所带来的问题非常严重,委员会决定将这个问题列入第二十二次部长级会议议程,以便作深入研究。

最后,委员会鼓励赤道几内亚政府和喀麦隆政府执行 2004 年 6 月在马拉博举行会议的两国间安全问题特设混合委员会所作的决定。

圣多美和普林西比

委员会高兴地看到圣多美和普林西比所有政治阶级努力寻求根据共识和平解决该国的政治危机的办法,并鼓励政府继续努力重组和培训该国安全部队。

委员会还欢迎中非经共体于2004年3月派出的调查团。

最后,委员会欣喜地看到依照 2003 年 7 月 23 日《谅解备忘录》的设想推出了"全国论坛"。委员会希望该论坛的结论有助于巩固圣多美和普林西比的国家统一和民主。

乍得

委员会坚决谴责2004年5月16日企图推翻以民主方式建立的机构的未遂政变,并重申坚决和明确地反对一切以武力夺权的形式。

委员会还对乍得与苏丹交界地区的局势感到关切,并欢迎伊德里斯·德比总统为解决因达尔富尔叛乱而产生的问题进行调解。委员会还支持联合国和非洲联盟在局势正常化方面已经采取的主动步骤。

最后,委员会请成员国格外关注局势的变化。

三. 中非经共体与联合国之间的合作

在中非经共体与联合国之间合作的框架内,委员会已着手审查:

- 秘书长关于中部非洲多学科评估团的临时报告的执行情况;
- 大湖区问题国际会议的筹备情况。

委员会回顾了它在第二十次部长级会议上重申的愿望,即设立联合国中部非 洲次区域办事处。委员会欣喜地看到中非经共体现任主席为此对联合国秘书长作 出努力。委员会满意地看到,秘书长决定进行一项深入研究,详尽评估与这个问 题有关的方方面面。

委员会敦促中非经共体着手与联合国系统协调,讨论如何以最佳战略,切实有效地执行秘书长根据 2003 年 6 月 8 日至 22 日派往中部非洲国家的多学科特派团的报告提出的重要建议。

委员会注意到秘书长关于大湖区问题国际会议筹备情况的报告,以及布隆 迪、刚果和卢旺达代表团提供的补充资料。委员会对这次会议的筹备工作进行了 长时间讨论,并对筹备工作进展缓慢表示不解。

委员会注意到若干成员国表示愿意投入和参加这次会议,建议中非经共体现 任主席采取一切必要步骤,使共同体所有成员国都可以如愿以偿地参加下一次大 湖区问题国际会议,包括筹备进程。

四. 委员会的未来

委员会深入和严肃地讨论了本身的未来,对委员会的功能进行了审慎思考,并分析了它同中部非洲和平与安全理事会(中部非洲和安会)的关系。这场讨论同第二十一次部长级会议的所有工作一样,都在开诚布公的良好意愿下举行,决心采取并执行必要的决定,切实解决在安全与稳定方面反复出现、阻挠次区域发展努力的问题。

A. 对委员会功能审慎思考

委员会认为,鉴于自 1992 年 5 月 28 日根据联合国大会第 46/37 号决议成立 委员会以来该次区域发生的变化,现在对本身的未来进行思考,是合理也是适时的。

委员会赞同秘书处为此目的编制的工作文件,并感谢秘书处编制出这份高质量文件,其中陈述委员会的起源、总结现状、描绘前景和未来行动的框架。

委员会总结了本身的工作,并依据 1992 年 7 月 27 日至 31 日在喀麦隆雅温得圆满举行的第一次部长级会议上通过的《工作方案》,对指定给它的任务进行了评价。

委员会肯定了本身继续存在的必要性,但也要求根据中部非洲的当前需要和 实际情况,特别是中非经共体在业务上的努力和中部非洲和平与安全理事会等若 干机制的执行情况,调整本身的活动。

委员会分析了本身必须面对的挑战,并断定有必要切实执行它根据形势作出的决定和建议。

成员国根据这些挑战,又因为相信委员会必须继续存在,研究并选定了以下 路线,作为今后采取行动恢复委员会活力并确保委员会更有效发挥功能的可能途 径:

- 尚未建立跟踪和评估机制的成员国建立这种机构。其中可包括议会内国 防委员会与安全委员会的代表,由他们负责,控制武装部队与安全部队 及其他任务;
- 建立主席团成员之间定期协商的制度;
- 举行专题会议讨论重大关切问题。为此,委员会可重新界定其通过建立 信任措施促进和平与安全、限制武器和解除武装的目标;
- 由成员国邀请议会内国防委员会与安全委员会的代表和民间社会的 代表、特别是研究和平与安全问题的妇女组织人代表,参加委员会的 会议;
- 鉴于委员会的活动是靠自愿捐款筹措经费,委员会应向其秘书处提供政策支持,以确保有效调动资源。尽管委员会各成员面临财政上的困难,仍应要求它们特别努力向委员会的信托基金提供捐款;
- 最后,成员国常驻联合国代表应更广泛地参加委员会的活动。

B. 委员会与中部非洲和平与安全理事会的关系

委员会认为,它已经实现其主要目标之一,即会同或协助中非经共体,仿效 其他次区域,建立一个预防和处理冲突的机制。委员会今后应集中精力协助中非 经共体使中部非洲和安会开始运作,并确保各成员国与其配合。

在这方面,委员会感到极度愤慨的是,中非经共体秘书长未曾出席第二十一次部长级会议,而这个会议专门思考委员会的未来和委员会与中部非洲和安会的关系。

但委员会仍呼吁中非经共体秘书处尽快使中部非洲和安会开始运作。

委员会还敦促成员国加强中非经共体秘书处的能力,尤其是负责和平、安全、 稳定与人道主义事务的部门的能力,使它充分发挥作用,更好地完成使命。

委员会呼吁其秘书处和中非经共体秘书处在寻求次区域和平与安全方面进行更密切的合作与协作。为此,委员会请中非经共体秘书处让委员会秘书处参加它促进和平与安全的活动,并更加积极地参与联合筹办委员会的活动,以便更加确定两个机构为共同目标而奋斗的观念并避免工作发生重复。

委员会还呼吁本身的工作日程与中部非洲和安会部长会议的工作日程取得协调,以便这两个机构进行真诚合作和密切协作。

最后,委员会希望中非经共体秘书处,在寻求次区域武装冲突解决办法的框架内,探索与中经共体若干成员国所参加的其他次区域组织进行密切合作的途径和方式。

五. 审查并通过关于委员会活动的决议草案

委员会审查并通过了将提交大会第五十九届会议的决议草案,并请成员国指示它们驻纽约的代表机构支持这项决议草案。

六. 其他事项

- 委员会决定,从下一次会议开始,增加西班牙语和葡萄牙语为其工作语文。为此,委员会请中非经共体秘书处协助委员会提供葡萄牙语的口译和笔译服务。
- 委员会商定最迟在六个月内在刚果共和国举行第二十二次部长级会议。 确实日期将通过外交渠道通知。

最后,与会者欣喜地看到他们的工作从头到尾都在良好的气氛中进行,并感谢赤道几内亚共和国总统、国家元首、赤道几内亚民主党创始主席奥比昂·恩圭马·姆巴索戈阁下及赤道几内亚政府和人民,在他们停留赤道几内亚共和国期间,给予他们亲切的款待和兄弟般的关怀。

2004年6月31日于马拉博